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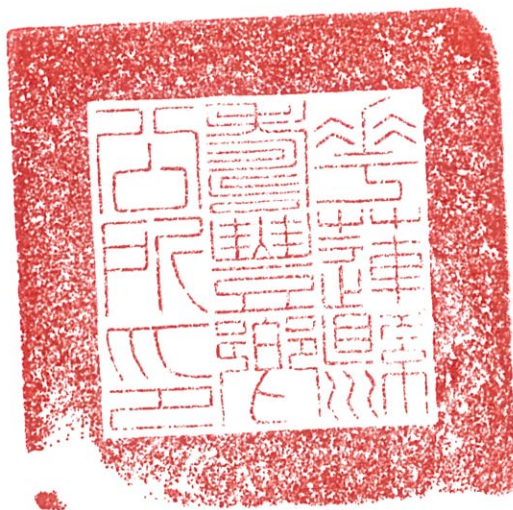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壽豐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壽鄉原字第1140018675B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檢送本鄉北坑段421、422地號、南坑段54地號等3筆原住民保留地租約終止收回案公告1份，請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程序法第75、102條。
- 二、原住民保留地土地租賃契約第9條第4項。
- 三、本鄉114年度第1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土地標示

(一)北坑段421地號，面積14.13693平方公尺。

- 1、所有權人：中華民國/原住民族委員會。
- 2、使用分區/使用地類別：風景區/林業用地。
- 3、承租人：吳儀雄。
- 4、地上物情形：樹林(檫木、楓香、光臘樹、血桐)

(二)北坑段422地號，面積：2.111424平方公尺。

- 1、所有權人：中華民國/原住民族委員會。
- 2、使用分區/使用地類別：風景區/林業用地。
- 3、承租人：曾金鴻
- 4、地上物情形：樹林(檫木、楓香、光臘樹)

(三)南坑段54地號，面積：2.7991平方公尺。

1、所有權人：中華民國/原住民族委員會。

2、使用分區/使用地類別：山坡地保育區、農牧用地。

3、承租人：施阿懶。

4、地上物情形：雜木樹林、果樹。

## 二、受理異議聲明：

(一)異議聲明時間同本案公告期間，如對本公告之土地收回有異議者，請於公告期間以書面並附具相關文件向本所提出聲明異議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(二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原住民課洽詢，電話03-8652131分機603、606。

鄉長 曾淑懿

